

石家庄市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19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按照《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根据局领导批示，我局由主管财务副局长牵头，各处室负责人配合，对 2019 年各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情况进行绩效自评。年初预算编报，对各项资金进行了绩效目标编报，规定了资金使用范围，达到预期目标及支出进度安排。资金下达后，我局将资金相关情况传达到各主管业务处室，由各业务处室根据工作计划严格要求执行预算安排。具体资金使用由各处室上报局机关，经局领导批准后，财务室按要求进行支付。每一环节由相关处室进行把关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19 年预算基本上按进度执行，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，达到了预期指标。但是从总体上看，仍有个别项目支出进度因客观条件相对滞后或没有按计划完成。2019 年，我局共有专项项目资金 13 项，共计资金 366.03

万元；财政对下转移支出 2 项，共计 75 万元。其具体完成情况如下：

基督教换届和伊斯兰教换届，因换届时机不成熟等多方面原因，未能如期进行，这两项资金年底国库收回。

五大宗教办公房屋租赁项目，是 2019 年新增项目。目的是为五大宗教团体解决办公环境问题，有效提高办公条件，促进宗教发展规范化。项目资金 100 万，计划每个宗教团体租赁办公用房 20 万元内。实际执行过程中，由于租赁场地和租赁费用不合适等多方面原因，最终只有佛教协会和道教协会完成办公房屋租赁。其余宗教团体，天主教自己解决办公房屋问题，不再租赁。基督教协会和伊斯兰教协会仍然继续寻找租赁合适办公场所，计划 2020 年完成租赁。该项目 2019 年实际完成进度为 39.63%。

党组织活动经费，实际预算执行率为 53.1%。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安排，全年有序开展了相关活动：一是保障党员活动日开展党员活动；二是组织党员赴红色革命教育基地进行实践教学活动；三是开展向党组织工作先进单位对标学习活动；四是保障党员学习资料。党组织经费在厉行节约的前提下有效完成了全年工作计划，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民族宗教工作会议项目，实际预算执行率为 21.76%。该项目资金主要是为了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宗教工作会议精神，总结和推广先进工作经验，安排部署工作，提升工作质量。我局严格控制三公经费，在例行节约的前提下，按计划完成了全年工作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局会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力度，加快预算实施进度，争取做到项目早开展，资金早支出，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发现，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还不够科学，多个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不够清晰准确，不够量化，难于评价。其原因是对于个别项目评价点定位不够准确，对于项目可操作性研究不够深入，评价等级划分不够合理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针对以上问题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下大力气研究制定合理有效的绩效评价体系流程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规范，采取切实有效的工作措施，不断改进管理、优化流程，努力提高绩效评价水平。在今后的绩效目标设定过程中，我局也将不断完善改进，尽可能做到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、绩效指

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下一步，我局将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，以绩效评价为抓手，不断提高工作质量，强化资金管理水平，使财政资金实现效益最大化。

石家庄市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20 年 5 月 29 日